



111年度中央研究院

「硬筆書法」 比賽



徵件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7月15日止

徵件方式：請將作品連同報名表，傳遞至人事室待遇退撫科

中央研究院硬筆書法比賽實施辦法

壹、目的：為增進院內同仁提筆練字的風氣，寫出一手好字，漫步在紙張與文字中，藉此暫時離開電腦或手機，以舒緩工作時的緊繃壓力，感受美好的書寫時光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本院人事室。

二、協辦單位：本院康樂會硬筆書法社。

參、參加對象：院內全體同仁。

肆、比賽方式：

一、作品收件：

1. 請於 111 年 7 月 15 日前，將作品連同報名表（如附件 1），傳遞至本院人事室待遇退撫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2. 附件 1 的報名表請浮貼於作品背面右上方，勿使用訂書針。

二、比賽內容：題目如附件 2，比賽用紙（如附件 3），亦請至本院康樂會網站自行下載。

伍、比賽規則：

一、比賽工具：限用黑色或藍色不可擦拭的原子筆、鋼珠筆、鋼筆（直尖、彎尖皆可）等硬質筆尖工具，不得使用軟筆尖的筆種，若遇有爭議之筆種，由評審認定，工具不符將不予錄取，不得異議。

二、比賽字體：一律以楷書字體書寫，落款之字體及內容不限，但必須署名，落款章與否自行決定。（範例：節錄作者及題目、歲於壬寅年夏月、署名、落款章）

陸、比賽成績：

一、收件截止後，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。

二、111 年 8 月 15 日前公告得獎名單於本院康樂會網站，得獎作品由主辦單位公開陳列展覽，且具有修改與後續使用權利，競賽作品概不退件。

柒、獎勵辦法：(主辦單位得視投件數量與作品程度調整獲獎人數)

1. 第一名：錄取一名，頒發新臺幣參仟元獎金，以及獎狀乙幀。
2. 第二名：錄取二名，頒發新臺幣貳仟元獎金，以及獎狀乙幀。
3. 第三名：錄取三名，頒發新臺幣壹仟元獎金，以及獎狀乙幀。
4. 優 選：錄取十名，頒發新臺幣伍佰元獎金，以及獎狀乙幀。
5. 佳 作：錄取若干名，均可獲得硬筆書法社推薦書寫用筆 1 支。

捌、其他：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，並保有比賽辦法之異動權利，若有任何異動，以本院康樂會網站公告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報名表請浮貼於作品背面右上方

111 年度中央研究院硬筆書法比賽報名表

單位	
姓名	
電話	
E-mail	

111 年度中央研究院硬筆書法比賽報名表

單位	
姓名	
電話	
E-mail	

111 年度中央研究院硬筆書法比賽

#請在此行落款。題目：蘭花草。作者：胡適	花	但	暖	也	回	小	我
	簇	願	房	無	看	園	從
	簇	花	朝	一	得	中	山
	添	開	朝	個	花	希	中
	得	早	頻	轉	時	望	來
	許	能	顧	眼	過	花	帶
	多	將	惜	秋	蘭	開	著
	香	宿	夜	天	花	早	蘭
		願	夜	到	卻	一	花
		償	不	移	依	日	草
		滿	相	蘭	然	看	種
		庭	忘	入	苞	三	在

